

正宁县苟仁九年制学校 2023 年课后服务费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正宁县苟仁九年制学校设有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团支部 4 个处室。2023 年末实有在职教师 49 人。属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会计核算执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主要承担湫头镇苟仁、双佛堂、新庄子、西沟四个行政村的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等工作。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的实施依据

根据《甘肃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保障办法》的通知和《十八届正宁县人民政府第 32 次常务会议决议》精神，我县义务教育课后服务经费财政保障部分和学生收费部分从 2023 年春季学期开始实施。

2. 项目的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该项目性质为其他刚性支出。2023 年，拨付我单位财政资金 12.5712 万元，全年向学生收取课后服务费 12.6336 万元。

根据学生及家长自愿参与原则，按照学生在校实际接受课后服务总课时，每课时向学生收取 0.8 元。每天安排 2



课时，每课时 40 分钟，每周按 5 个工作日计算，减去学生请假及其他原因未参与课后服务的课时。根据办学规模设置管理岗，学校管理岗、服务岗每节课补助标准不高于 50 元。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旨在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课后服务提供经费支持，彻底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负担，保障课后服务工作人员经费类支出。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高教育质量。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12.5712 万元的使用效益。

3、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1) 长期目标：课后延时服务作为解决家长急难愁盼问题的一项重要民生工程，作为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重要举措，确保课后延时服务在我校高质量开展，为学生健康成长提供更好的教育服务。

(2) 年度目标：课后延时服务在义务教育段学校高质量开展，按照自主自愿、公益普惠的原则组织实施，由学生及家长根据需求自主自愿选择参加。

4.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

年初预算 12.57 万元，实际需求 11.97 万元，实际到位 11.97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到位后及时拨付。

5. 预期主要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按年初预算，根据我校实际情况均实现既定目标，为本



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课后服务提供经费支持，彻底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负担，保障课后服务工作人员经费类支出。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高了教育质量。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为规范和加强我单位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央省市县相关等文件要求，我单位针对课后服务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课后服务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2.57 万元，总投入 12.57 元，资金到位 12.57 万元，实际使用 11.97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包括选用的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以及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的情况，此项中需要总结项目的具体自评得分和自评等级）

2023 年课后延时服务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



分 97.5 分, 自评等级为: A。(评价过程自行完善, 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的情况。)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 2023 年课后延时服务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 时效目标: 经核验, 所有项目均在 2023 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 100%。

2. 成本目标: 12.57 万元经费用于教师课后延时服务费支出, 目标完成 100%。

3. 产出数量目标: 2023 年全年开展课后延时服务费 12.57 万元, 按照学生在校实际接受课后服务总课时, 每课时向学生收取 0.8 元。每天安排 2 课时, 每课时 40 分钟, 每周按 5 个工作日计算, 减去学生请假及其他原因未参与课后服务的课时。根据办学规模设置管理岗, 学校管理岗、服务岗每节课补助标准不高于 50 元。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100%。其中课后服务费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按期完成年初任务。年初估计学生数量和实际学生数有差异。

4. 产出质量目标: 2023 年课后延时服务费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 目标完成 100%。

5. 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 2023 年该项目实施后, 保证了教育教学工作的开



展。效益指标指标完成率 10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100%。

满意度指标评价，师生满意度家长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50 分，自评得分 48 分。其中：

（1）产出数量 20 分，得分 18 分，得分的原因是数量满足本期所需；失分原因是年初预估学生数与实际学生数有差异。

（2）产出质量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课后服务开展情况较好。

（3）时效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我校课后服务按上级文件规定时间执行。

（4）成本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我校课后服务跟班老师与后勤服务岗补助占比合理。

2. 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其中：

（1）经济效益指标 5 分，得分 5 分。得分原因是为农村义务教育家庭切实减轻了分担。

（2）社会效益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为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后提供安全保障。

（3）生态效益 5 分，得分 5 分。得分原因是课后服务的开展有效的规范了学校周边的教育环境秩序。

（4）可持续效益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提升



了教育服务能力和教学质量，有助于学生健康成长。

四、存在问题

学生少，用于课后服务的经费预算较少，课时服务费较低。

有关建议

加强课后延时服务制度建设，完善管理制度，创建良好的育人环境。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苟仁九年制学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7	12.57	11.97	95%	10	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7	12.57	11.97	95%	10	9.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落实双减政策,为本校550名学生课后服务工作提供财政分担机制,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保障课后服务人员经费类支出。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高教育质量。		为我校510名学生提供课后服务经费保障,落实了双减政策,减轻了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家庭负担。得到一致好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学生数量	≥550人	510	20	18	学生数量减少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开展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时间	正常上课后时间	正常上课后时间	10	10	
	成本指标	后勤管理人员补助占比	≤15%	≤15%	5	5	
		带班老师补助占比	≤85%	≤85%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家庭课后教育支出负担	≥15%	≥15%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中小學生及家長负担,满足家長接送便利的重要民生工程	显著	较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规范社会教育环境秩序	有效	有效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服务能力,教育质量,学生健康成长	增强	增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6	5	5	
		家长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97.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 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 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 对于定量指标,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3 年度苟仁九年制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

本费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正宁县苟仁九年制学校设有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团支部 4 个处室。2023 年末实有在职教师 49 人。属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会计核算执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主要承担湫头镇苟仁、双佛堂、新庄子、西沟四个行政村的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等工作。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

为深入做好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工作，推进城乡教育统筹，促进教育均衡发展，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本费和作业本费。每生每期 90 元(其中：课本费 75 元，费 15 元)，初中每生每期 175 元(其中：课本费 155 元，费 20 元)。

2. 项目的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该项目性质为其他刚性支出。2023 年，实际拨付 1.9059 万元，支付 1.9059 万元；质量指标完成率 100%。按照国家



有关规定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本费和费。

3. 项目的可行要性及论证过程

免费是国家的惠民工程，深入做好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工作，推进城乡教育统筹，促进教育均衡发展，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本费和费。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长期目标：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本费，推进城乡教育统筹，促进教育均衡发展，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本费和费减轻学生入学负担，保障国家教育惠民政策落实到位。

年度目标：核实我校义务阶段教育学生人数，按实际统计学生作业本发放情况，其中初中学生每人 20 元，小学生 15 元，按实际结算学生免作业本费。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

年初预算 1.9059 万元，实际拨付.9059 万元，支付 1.9059 万元；质量指标完成率 100%。

6. 预期资源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按年初预算，根据我校实际情况均实现既定目标，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作业本费提供经费支持，彻底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负担，让国家的阳光惠民政策落地生花。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2023 年我单位资金运行维护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项目管理到位，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 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服务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9059 万元，总投入 1.9059 元，资金到位 1.9059 万元，实际使用 1.9059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免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9.2 分，自评等级为：A。（评价过程自行完善，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的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3 年免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 时效目标：经核验，所有项目均在 2023 年年底前完成。



目标完成 100%。

2. 成本目标: 1.0095 万元经费用于学生免作业本费支出, 目标完成 100%。

3. 产出数量目标: 2023 年全年开展免费 1.9059 万元, 完成 100%。其中免费项目完成率达到 100%, 按期完成年初任务。

4. 产出质量目标: 2023 年免费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 目标完成 100%。

5. 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可持续发展影响目标: 2023 年该项目实施后, 保证了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效益指标指标完成率 100%,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目标完成率达, 100%。

满意度指标评价, 师生满意度家长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 项目绩效分析

1. 产出指标满分 50 分, 自评得分 49.2 分。其中:

(1) 数量 15 分, 得分 14.2 分, 得分的原因是学生数据预估合适, 补助标准合适, 失分原因是预估学生数量大于实际学生人数。

(2) 质量指标 15 分 10 分, 得分 15 分, 得分的原因是资金安排合理, 按时足额拨付。

(3) 时效指标 10 分, 得分 10 分, 得分的原因是年内资金



到位及时。

(4) 成本指标 10 分, 得分 10 分, 得分的原因是所采购作业本质量较好, 成本低。

2. 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 自评得分 30 分。其中:

(1) 经济效益 10 分, 得分 10 分, 得分的原因是此项支出确实减轻了学生教育支出负担。

(2) 社会效益 5 分, 得分 5 分, 得分的原因是规范了作业本社会市场。

(3) 环境效益 5 分, 得分 5 分。得分原因所采购作业本材质环保, 保护视力。

(4) 可持续效益 10 分, 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增加了学生的受教育的幸福感。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苟仁九年制学校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059	1.9059	1.9059	10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59	1.9059	1.905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为实施义务教育阶段550名学生的作业本免费的惠民政策，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家庭的教育支出。确保义务教育机制改革“三免一补”得到落实，满足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基本学习需要，减轻学生家庭的经济压力，激励学生成长成才，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			按时足额拨付并支付，完成年初预定目标，落实了阳光惠民政策，减轻了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家庭的教育支出。激励了学生认真读书学习，人民群众获得了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学生人数	550	510	10	9.2	学生数同比减少
		资金标准：初中19.5元\人，小学15元\人。	符合标准	符合标准	5	5	
	质量指标	覆盖本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率	≥100%	100%	5	5	
		按时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服务时效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作业本计价成本	合理性	合理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家庭教育支出	明显	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作业本市场秩序	明显	明显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学生作业本材质环保性	环保	环保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加学生受教育的幸福感	明显	明显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99.2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否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正宁县苟仁九年制学校 2023 年度炊事员工资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正宁县苟仁九年制学校设有教务处、政教处、总务处、团支部 4 个处室。2023 年末实有在职教师 49 人。属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会计核算执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主要承担湫头镇苟仁、双佛堂、新庄子、西沟四个行政村的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等工作。

2023 年我单位年初预算了 4 个营养餐加工炊事员，年初预算安排 6.68 万元，但由于我校师生食堂规模小，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聘用了 4 名炊事员，全年执行资金 6.012 万元。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的实施依据

教育部等 7 部门关于印发《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教财【2022】2 号）

2. 项目的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该项目性质为其他刚性支出。2023 年，我校有 510 名学生享受农村义务教育营养膳食计划，为保障学生营养餐加工资，按每 100 人配备 1 名炊事员要求，我校应配备炊事员 5 名，人员工资 1670 元/每月.人，全年共计 8.35 万元。结合学校实际，年初预算



雇用 4 名炊事员，全年共计 6.68 万元。

3. 项目的可行性及论证过程

营养餐是国家的惠民工程，旨在维护学生健康成长，保证了营养餐炊事员工资、保障了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膳食计划顺利实施。

4.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根据营养餐供应服务的学生数、开展天数和时间计算费用总额，通过对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预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师生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5. 项目预期投入情况

2023 年我单位年初预算 4 个营养餐炊事员，年初预算安排 6.68 万元，实际聘用炊事员 4 名，全年执行资金 6.012 万元。

6. 预期资源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年初安排 6.68 万元，实际执行 6.0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为规范和加强我单位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央省市县相关等文件要求，我单位针对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



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6.68 万元，总投入 6.68 元，资金到位 6.012 万元，实际使用 6.012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主要因为我单位聘用了 4 名营养餐炊事员，工资按实际工作月核算支付，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98 分，自评等级为：A。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3 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 时效目标：经核验，所有项目均在 2023 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 100%。

2. 成本目标：6.68 万元经费用于营养餐炊事员工资支出，目标完成 100%。



3. 产出数量目标: 2023 年全年开展营养餐炊事员工资 6.68 万元, 按每 100 人配备 1 名炊事员要求, 我校实际配备炊事员 4 名, 人员工资 1670 元/每月/人, 全年共计 6.68 万元。按实际月份核算 6.012 万元, 实际支出 6.012 万元。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 90%。其中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完成率达到 90%, 按期完成年初任务。

4. 产出质量目标: 2023 年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达到年初绩效目标任务值, 目标完成 100%。

5. 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 2023 年该项目实施后, 营养餐炊事员工资保障了营养早餐的顺利实施, 保证了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效益指标指标完成率 100%,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目标完成率达, 100%。

满意度指标评价, 师生满意度家长满意度达到 98%以上。

(三)项目绩效分析

1. 产出评价指标满分 50 分, 自评得分 49 分。其中:

(1) 产出数量 10 分, 得分 9 分, 得分的原因是数量满足本期所需; 失分原因是年初预估学生数与实际学生数有差异。

(2) 产出质量 10 分, 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项目实施有效的改善营养餐饭菜质量和提升了炊事员服务质量。



(3) 时效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严格按照服务时效进行核算支付。

(4) 成本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明显减轻了学校经费支出负担。

2. 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其中：

(1) 经济效益指标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为农村义务教育家庭切实减轻了分担。

(2) 社会效益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解决了农村闲散人员的就业。

(3) 可持续效益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原因是保证了国家的惠民政策阳光落地。

3. 满意度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原因是家长级学生满意度较高，达到 98%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营养餐炊事员工资						
主管部门:	正宁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仁厚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8	6.68	6.012	90%	1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8	6.68	6.012	9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保障我校550名学生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计划顺利实施,让学生吃的放心,吃的安全,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不断促进农村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公平,确保学生和家长满意度达到96%以上。		保障了我校510名学生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计划顺利实施,让学生吃的放心,吃的安全,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不断促进农村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公平,受到学生和家长的一致好评,满意度达到96%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学生数量	550	510	5	4	学生人数减少
		雇佣炊事员人数	4	4	5	5	
	质量指标	食堂饭菜质量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5	5	
		食堂炊事员服务质量	增强	增强	5	5	
	时效指标	服务工作时间	10个月	10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减轻学校经费支出负担	明显	明显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学校经费支出负担	明显	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社会闲散人员就业贡献	4	4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营养餐惠民政策阳光落地	顺利实施	顺利实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8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 满分为100分, 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 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 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 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 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 对于定量指标,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